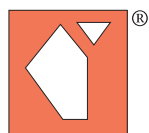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 YAT HOLDINGS LIMITED**  
**建溢集團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inyat.com.hk>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638)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出售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代價  
已妥為支付**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建溢香港與買方達成協議減少代價餘款金額人民幣1,620,000元（相當於2,044,680港元）。就此，經調整代價餘款，其等值為42,955,320港元之人民幣，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由買方以現金向建溢香港支付。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之公佈（「首份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之公佈（「第二份公佈」），內容有關出售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首份公佈及第二份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繼第二份公佈後，建溢香港與買方訂立一份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協議，據此，代價餘款之付款日期已獲修訂為四月三十日或之前。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底前後，建溢香港開始與買方磋商，並隨後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由雙方達成書面協議，將代價餘款減少人民幣1,620,000元（相當於2,044,680港元）。就此，買方同意就出售事項而言，接受松崗物業只作部份交吉。經調整代價餘款，其等值為42,955,320港元之人民幣，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由買方以現金向建溢香港支付。

上述代價餘款之減額乃由建溢香港與買方按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達致。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付款日期及因出售事項產生之所得款項金額變動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而該等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建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楚傑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鄭楚傑先生、馮華昌先生、廖達鸞先生及崔伯勝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志平教授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黃拋維先生及孫季如女士）組成。